

公司代码：900929

公司简称：锦旅 B 股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邵晓明、首席执行官包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炫兆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的内容。

九、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24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集团、锦江国际、锦江国际集团	指	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锦江酒店	指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WeHotel	指	上海齐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锦江旅游	指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国旅	指	上海国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锦旅控股（原上海锦旅）	指	上海锦江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上旅	指	上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华亭海外	指	上海华亭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锦江会展公司	指	上海锦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锦江商旅	指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浦江游览	指	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豫园商城	指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游业务	指	公司及下属旅行社招徕、组织和接待中国内地居民在境内旅游的业务，包括安排交通、住宿、餐饮、观光旅游、休闲度假、导游服务等
入境旅游业务	指	公司及下属旅行社招徕、组织和接待外国旅游者来我国境内旅游的业务，包括安排交通、住宿、餐饮、观光旅游、休闲度假、导游服务等
出境旅游业务	指	公司及下属旅行社招徕、组织中国公民赴境外旅游的业务，包括安排境外交通、住宿、餐饮、观光旅游、休闲度假、导游领队服务等
会奖旅游业务	指	公司及下属旅行社为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等组织提供相关的会议（Meeting）、奖励旅游（Incentive）、大会（Convention）、展览（Exhibition）等活动的相关服务，包括提供全方位的咨询、策划、安排、执行等专业会奖服务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锦江旅游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Jinjiang International Trave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JI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邵晓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珏	向晟
联系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联谊大厦27楼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联谊大厦27楼
电话	021-63264000	021-63264000
传真	021-63296636	021-63296636
电子信箱	zhangjue@jjtravel.com	xiangsheng@jjtravel.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联谊大厦27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联谊大厦27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2
公司网址	www.jjtravel.com
电子信箱	scits@scit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大公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旅B股	900929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服务热线：400-820-8286

微信公众号：锦江国际旅游

微信号：jinjiangtravel

微信二维码：



锦江旅游微信号：jinjiangtravel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28,533.19	50,006,687.50	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1,797.11	18,257,947.2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0,455.88	13,668,994.86	32.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4,887,246.99	1,167,858,604.59	-1.97
总资产	1,697,360,773.46	1,657,818,410.73	2.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34	0.3772	1.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5	0.137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4.10	增加0.1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8	1.50	减少1.98个百分点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1,31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84,307.3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785,442.54	出售浦发银行股票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334.13	
所得税影响额	-18,867,849.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19.14	

合计	56,600,330.30	
----	---------------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本公司及下属主要子公司从事旅行社业务，组织海外游客入境旅游，中国公民国内旅游和出境旅游，向消费者提供观光旅游、休闲度假、会务会展、旅游咨询等服务。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地区拥有六十多家门店，销售公司旗下子公司上海国旅、锦旅控股、上旅和华亭海外推出的“有趣”、“乐趣”、“福鸟”、“锦粹”、“锦彩”、“锦悦”、“锦 Show”、“轻奢周末”、“呼朋唤友”、“尊贵之旅”、“徒步山水”、“G 结号”、“萌宝当家”等品牌的旅行产品。2017 年上半年度，公司旅游及相关业务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7.37%，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0.47 个百分点，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旅游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社会服务业旅游业”。旅游业作为一个朝阳产业，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旅游消费的观念也进一步提升。近几年来，我国的旅游业一直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有力的拉动了我国国民经济，旅游业正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产业，对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都具有战略性关联带动作用。

根据《2016-2017 中国旅游消费市场发展报告》显示，当前我国旅游消费与日常生活融合加快，大众旅游上升为国家战略。国内旅游年人均花费增长到 880 元，旅游销售加入到以采购电器、服装、生活用品为主题的“双十一”促销战中，成为人们日常采购的主要对象，家庭旅游占比达 60%，好友组织的出行占比在 20%左右。自由行成为主要出行方式，自驾游、乡村游持续升温，带动全域旅游示范工作顺利开展。当前国内、入境、出境旅游三大市场的自助游客比例分别为 93%、82%、61%。国内自驾游、乡村游等旅游形式成为出游常态。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公司拥有“锦江旅游”等品牌，公司下属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上海国旅、锦旅控股、上旅、华亭海外等旅游企业均是我国经营历史悠久，经营规模较大的旅行社企业，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拥有一批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

2、规模优势。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历年来在全国百强旅行社评比中均名列前茅，在上海旅行社行业中各项业务指标均较为领先，市场影响力较大、信用度较高。

3、资源优势。公司管理制度健全，经营运作规范，业务内容不断丰富，操作手段不断成熟，服务质量不断提高，六十多家门店分布于上海各个地区，客源基础充实，拥有一批素质较高的专业人才队伍和国内外供应商。

4、集团优势。公司依托锦江国际集团综合实力和社会影响力，在同行竞争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

2017 年 1 至 6 月份，锦旅控股荣获由上海市“企业诚信创建”活动组委会及上海市旅游行业协会授予的上海市“五星级诚信创建企业”称号；锦旅控股、上海国旅、华亭海外荣获上海市政府颁发的“上海市文明单位”。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 1 至 6 月，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73,436.5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11%；实现营业利润 6,569.1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37%；实现利润总额 6,837.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2.8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4%。营业利润、利润总额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指标的变动，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017 年 1 至 6 月，公司实现出境旅游 4.76 万人次，比上年同期下降 18.35%；实现国内旅游 6.21 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 13.17%；实现入境组团 4.27 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 3.35%；实现入境接待 5.16 万人次，比上年同期下降 7.15%。

公司公民游业务以旅游产品品牌作为基础，实行“研发+销售+服务”一体化，结合时下热点，开发了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建设的“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双线产品、推出了以热门影视剧涉及景点为卖点的国内旅游新线产品，设计了高端私家定制产品，以企业、学校等大客户为主的会奖会展、移民游学产品、以家庭好友为主的主题游、休闲度假等小包团产品，扩大了自助行和半自助行产品比重和市场占有率。

同时，公司成立了中央化统筹营销管理渠道，线上由微信公众号、锦江旅游官网实行联动，线下正打造由“旗舰店、中心店、社区店及便民服务点”组成的门店管理辐射网络，通过呼叫中心对接线上线下，形成“移动终端、呼叫中心、线下实体门店”三位一体的营销格局，有效扩大了营销网络覆盖面，延伸了“锦江旅游”品牌触角。

面对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依托集团资源优势，与 WeHotel 密切合作，共同建立孵化团队，探索建立以锦江旅游控股为主导，由技术（WeHotel）、业务（锦江酒店）等相关方参与的跨组织团队运作的创新营销模式。同时，鼓励专业团队、全体员工依托公司平台及资源，运用“旅游+”跨界共享理念，与文化教育、体育竞技、健康医疗、影视娱乐等领域嫁接融合，积极寻找新的增长点。

主要业务板块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对比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1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出境旅游	371,042,295.08	425,574,075.17	-12.81
入境旅游	45,484,980.99	40,872,116.37	11.29
国内旅游	67,112,319.23	64,142,464.26	4.63
票务业务	159,746,229.41	177,927,799.86	-10.22
会奖等旅游业务	73,800,995.80	73,396,902.95	0.55
旅游及相关业务小计	717,186,820.51	781,913,358.61	-8.28
其他业务	3,785,078.46	3,749,007.79	0.96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720,971,898.97	785,662,366.40	-8.23
房地产业务收入	13,393,182.55	13,482,856.30	-0.67
营业收入合计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8.1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8.11
营业成本	685,401,393.16	728,081,912.90	-5.86
销售费用	59,449,842.72	54,811,929.56	8.46
管理费用	30,350,923.58	24,999,720.11	21.41
财务费用	-3,699,906.57	-1,015,755.3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0,455.88	13,668,994.86	3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21,526.48	-35,727,720.97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369.99 万元,上年同期-101.5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68.41 万元,主要是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 1,805.05 万元,上年同期 1,366.9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流入 438.15 万元,主要是部分存单解除质押,增加现金流入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4,322.15 万元,上年同期-3,572.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749.38 万元,主要是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现金流出所致。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旅游及相关业务	717,186,820.51	677,573,026.44	5.52	-8.28	-5.94	减少 2.35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3,785,078.46	2,759,609.61	27.09	0.96	2.54	减少 1.13 个百分点
合计	720,971,898.97	680,332,636.05	5.64	-8.23	-5.91	减少 2.3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中国大陆地区	675,486,917.98	-9.10
除中国大陆外其他地区	45,484,980.99	6.88
合计	720,971,898.97	-8.23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预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9,6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完成 73,436.51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35.04%。2017 年上半年，公司从市场需求出发，继续深耕旅行社主营业务，全力支持下属旅行社企业创新商业模式、鼓励创新产品形式和服务方式、加快网上网下联动建设步伐，加快推进各项重点工作：

第一，进一步开展卓越绩效管理，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建立包括财务、业务、客户、员工四个维度在内的指标考核体系。

第二，加大产品创新开发力度，做优做强主题游、定制游、自由行产品，加强与 WeHotel 对接合作，进一步推进线上线下联动发展以及三位一体的营销网络全覆盖，同时加强孵化和激励，鼓励员工为公司多创造效益。

第三，加快锦江旅游旗舰店设计装修改造工作，明确功能定位和设计方案，展现“锦江旅游”品牌新形象。

第四，加强干部和人才队伍建设，注重对导游领队、业务人员和销售人员的管理和培训，以提升服务质量为目标，完善质量管理体系，维护游客的合法利益。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和处置取得的税前收益占公司报告期合并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47.03%，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7.15 个百分点。其中，取得浦发银行、交通银行、豫园商城股票等分配的现金股利 2,775.1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44.33 万元，处置浦发银行股票等取得的税前投资收益 7,278.54 万元，同比上年同期增加 3,315.27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83,268,908.61	16.69	485,439,979.21	29.28	-41.65	比期初减少，主要是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117,502.62	1.07	9,902,821.35	0.60	82.95	比期初增加，主要是旅游团队备用金及押金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7,874,594.20	56.43	730,483,302.60	44.06	31.13	比期初增加，主要是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055,851.35	0.12	664,910.37	0.04	209.19	比期初增加，主要是装修工程支出增加

						所致
应交税费	20,767,243.62	1.22	12,047,677.13	0.73	72.38	比期初增加,主要是 应交所得税增加所 致
应付股利	30,753,054.64	1.81	0	0	不适用	比期初增加,主要是 计提应付股利所致

其他说明

利润表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变化率 (%)
其他收益	1,394,686.46	-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1,313,958.70	2,713,638.02	-51.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49,251.96	3,876,882.75	-44.56
财务费用	-3,699,906.57	-1,015,755.31	不适用
投资收益	104,978,173.45	67,104,877.02	56.44
所得税费用	17,946,324.61	8,959,861.49	100.30
少数股东损益	-397,150.96	-774,594.43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的税后净额	-43,046,836.15	-123,498,969.26	不适用

利润表项目的变化原因说明:

(1)其他收益

本期 1,394,686.46 元,上年同期 0 元,同比增加 1,394,686.46 元,主要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新颁布的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本项目。

(2)营业外收入

本期 1,313,958.70 元,上年同期 2,713,638.02 元,同比下降 51.58%,主要是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新颁布的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将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期 2,149,251.96 元,上年同期 3,876,882.75 元,同比下降 44.56%,主要是营业税改增值税影响所致。

(4)财务费用

本期-3,699,906.57 元,上年同期-1,015,755.31 元,同比减少 2,684,151.26 元,主要是利息收入增加以及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5)投资收益

本期 104,978,173.45 元,上年同期 67,104,877.02 元,同比增长 56.44%,主要是处置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6)所得税费用

本期 17,946,324.61 元，上年同期 8,959,861.49 元，同比增长 100.30 %，主要是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7)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397,150.96 元，上年同期-774,594.43 元，同比减少亏损 377,443.47 元，主要是控股子公司经营亏损减少所致。

(8)其他综合收益（损失）的税后净额

本期-43,046,836.15 元，上年同期-123,498,969.26 元，同比增加 80,452,133.11 元，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六）7、（十五）4 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关于有效整合内外资源的战略要求，为优化公司金融资产结构，提升资产流动性，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15 日至 2017 年 6 月 21 日期间，以自有资金 30,009.08 万元，在二级市场增持交通银行 4,935.25 万股，本次增持后公司合计持有交通银行 8,000 万股。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金融资产结构增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及 2017 年 6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金融资产结构增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013 号）。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000	浦发银行	53,591,835.20	<1	<1	316,249,993.68	77,402,637.54	-53,543,905.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持有社会法人股、二级市场

									场购入、转增股
601328	交通银行	347,184,719.86	<1	<1	492,800,073.92	21,720,003.26	11,562,854.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持有社会法人股、增配股、二级市场购入
600655	豫园商城	4,073,000.47	<1	<1	136,524,158.60	1,195,483.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持有社会法人股
000166	申万宏源	2,000,000.00	<1	<1	12,242,860.00	218,622.50	-1,065,784.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持有社会法人股
合计		406,849,555.53	/	/	957,817,086.20	100,536,746.30	-43,046,836.15	/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证券代码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600000	浦发银行	24,885,975	-	-	6,811,768	25,000,000	72,785,442.54

注：根据浦发银行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发布的《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登记在册的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转增 0.3 股，公司获增 6,925,793 股。

2、其他股权出售情况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与上海交运（集团）公司签订了《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1,570.24 万元的价格，转让本公司持有的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 20% 股权。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 2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6 号）。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子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国旅	服务业	旅游业务	20,000,000.00	85,915,119.39	34,804,221.38	-8,259,678.93
锦旅控股	服务业	旅游业务	24,990,000.00	192,022,813.29	4,441,819.86	-16,687,565.81
上旅	服务业	旅游业务	2,000,000.00	2,081,832.04	-1,894,000.90	-232,482.46
华亭海外	服务业	旅游业务	10,830,738.58	4,566,639.24	2,703,850.00	-4,967,855.31
上海国之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物业管理及室内装潢	1,000,000.00	9,133,851.66	1,481,513.79	239,653.04
上海国之旅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货运代理	5,000,000.00	3,899,471.54	3,345,970.32	-378,934.30
上海国之旅导游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导游相关业务	100,000.00	711,405.22	475,261.45	9,317.63
上海国旅广告公司	服务业	旅游广告业务	600,000.00	1,469,615.25	1,410,733.73	2,285.80

上海锦江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出入境相关业务	1,000,000.00	5,864,708.40	1,329,133.16	26,938.94
北京锦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业	旅游业务	4,000,000.00	30,134,689.58	-156,516.57	115,630.37
浙江锦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业	旅游业务	5,000,000.00	778,492.31	-148,179.88	-2,678.45
上海锦江国际绿色假期旅游有限公司	服务业	旅游业务	6,000,000.00	918,066.03	-3,369,299.12	-499,418.64

2、主要参股企业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参股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变化率(%)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变化率(%)	净利润	净利润变化率(%)	变化原因说明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65,703,155.59	7.52	18,265,096.83	9.39	15,084,550.98	7.46	主要是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第一，行业风险。旅行社行业对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安全保护、自然灾害等各类重大事件较为敏感，突发性的境内外重大事件一旦发生将直接影响旅游目的地和旅游客源地，造成旅行社业务发展的波动性。

第二，经营风险。旅行社业务经营会产生比较大的应收帐款，市场的波动以及债务人的偿债能力的降低，都会直接影响应收帐款的回收。作为劳动密集型企业，劳动力成本费用的逐年递增，要求旅行社必须保持一定的发展速度。当前市场中的不正当竞争、低价低层次竞争现象仍然存在，在线旅行社的兴起推动行业整体利润率进一步下滑。公司现有的业务大量依托传统的线下营销，近年来快速增长的在线旅游对公司业务模式带来新的挑战。

第三，核心经营人员变动风险。公司的经营比较倚重于经营部门和业务人员。这些部门和人员的变化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规模和业绩。

第四，汇率变动风险。公司的业务大量涉及外汇交易和结算，人民币与相应外汇的汇率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成本和收益。

对于以上风险，公司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激励约束机制等方式，通过辨析重要风险控制点，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风险防范、控制和应对能力。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8 日	详见 2017 年 6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锦旅 B 股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 6 月 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	解决同业	锦江国际、锦	本次收购完成后，保证采取有	2011 年 1 月 28 日，就锦江酒店	否	是		

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竞争	江酒店	效措施，避免其下属企业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企业有可能形成竞争，上市公司有权按合理价格收购相关竞争性业务和资产。	向锦江国际收购其持有的本公司66,556,270股国有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50.21%），在锦江酒店签署的《收购报告书》中，锦江国际与锦江酒店做出承诺，该承诺将长期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锦江国际、锦江酒店	本次收购完成后，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2011年1月28日，就锦江酒店向锦江国际收购其持有的本公司66,556,270股国有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50.21%），在锦江酒店签署的《收购报告书》中，锦江国际与锦江酒店做出承诺，该承诺将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锦江酒店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1年1月28日，就锦江酒店向锦江国际收购其持有的本公司66,556,270股国有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50.21%），在锦江酒店签署的《收购报告书》中，锦江国际与锦江酒店做出承诺，该承诺将长期有效。	否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八届八次会议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	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5,610 万元。2017 上半年度实际交易金额 1,802.62 万元。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政府补助》，要求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后发生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相关列报，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对损益的影响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

本次调整不涉及对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74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66,556,270	50.21	66,556,270	无	0	国有法人
SCBHK A/C BBH S/A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0	1,764,490	1.33	0	未知		境外法人
王雪玲	0	1,042,014	0.7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0	754,758	0.57	0	未知		境外法人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320,700	737,000	0.56	0	未知		境外法人

高俊全	-7,500	524,800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文	0	477,509	0.3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SHENWAN HONGYUAN NOMINEES (H.K.) LIMITED	125,800	477,300	0.36	0	未知		境外法人
黄春辉	0	462,882	0.3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吴卫星	22,000	377,801	0.2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SCBHK A/C BBH S/A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764,49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764,490		
王雪玲		1,042,01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42,014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754,758	境内上市外资股		754,758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737,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737,000		
高俊全		524,8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524,800		
王文		477,509	境内上市外资股		477,509		
SHENWAN HONGYUAN NOMINEES (H.K.) LIMITED		477,3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77,300		
黄春辉		462,882	境内上市外资股		462,882		
吴卫星		377,801	境内上市外资股		377,801		
曲辰		367,024	境内上市外资股		367,0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2.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3.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6,556,270			未上市流通股份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因工作变动原因，朱虔先生、康鸣先生、庄琦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朱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康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因工作变动原因，吴晓国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张珏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因工作变动原因，公司监事会主席叶明先生、职工监事金晶女士不再担任监事会监事职务。经公司职代会主席团扩大会议审议，选举刘淦先生为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增补张谦先生、尹嫣红女士、张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增补王国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增补张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郑蓓女士为公司首席运营官、金晶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附后）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邵晓明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28 日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B 股股票代码：900929

半年度财务报告

2017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六)1	283,268,908.61	485,439,979.21	应付账款	(六)16	76,423,180.20	88,750,224.41
应收账款	(六)2	60,689,731.77	79,753,861.76	预收款项	(六)17	223,365,108.68	172,164,000.43
预付款项	(六)3	85,249,743.56	67,151,363.98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19,110,072.62	26,660,416.08
应收股利		21,720,003.26	-	应交税费	(六)19	20,767,243.62	12,047,677.13
其他应收款	(六)4	18,117,502.62	9,902,821.35	应付股利		30,753,054.64	-
存货	(六)5	277,660.94	299,905.28	其他应付款	(六)20	46,258,264.11	39,794,789.1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416,676,923.87	339,417,107.21
流动资产合计		469,323,550.76	642,547,931.5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137,744,377.41	152,093,322.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6	957,874,594.20	730,483,302.6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744,377.41	152,093,322.78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63,080,753.72	74,341,692.57	负债合计		554,421,301.28	491,510,429.99
投资性房地产	(六)8	136,174,095.74	138,244,076.60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	(六)9	53,642,618.68	55,628,500.36	股本	(六)21	132,556,270.00	132,556,270.00
在建工程	(六)10	2,055,851.35	664,910.37	资本公积	(六)22	199,948,957.53	199,948,957.53
无形资产	(六)11	363,375.13	658,375.09	其他综合收益	(六)23	413,225,648.01	456,272,484.16
商誉	(六)12	631,400.11	631,400.11	盈余公积	(六)24	147,798,842.16	147,798,842.16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1,247,952.21	1,651,639.89	未分配利润	(六)25	251,357,529.29	231,282,050.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9,999,729.76	9,999,729.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144,887,246.99	1,167,858,604.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2,966,851.80	2,966,851.80	少数股东权益		-1,947,774.81	-1,550,623.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8,037,222.70	1,015,270,479.15	股东权益合计		1,142,939,472.18	1,166,307,980.74
资产总计		1,697,360,773.46	1,657,818,410.7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97,360,773.46	1,657,818,410.7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公司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十五)1	181,292,183.21	360,852,975.47	应付账款		21,169,488.04	4,734,776.65
应收账款	(十五)2	2,296,635.13	2,052,952.59	预收款项		72,996,679.71	61,732,013.93
预付款项		651,974.18	616,566.41	应付职工薪酬		7,929,383.47	10,726,040.57
应收股利		21,720,003.26	-	应交税费		20,277,711.51	10,816,101.58
其他应收款	(十五)3	13,160,835.70	3,542,269.09	应付股利		30,753,054.64	-
存货		39,080.51	35,673.62	其他应付款		37,922,119.66	34,651,535.14
其他流动资产		2,100,000.00	2,1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1,048,437.03	122,660,467.87
流动资产合计		221,260,711.99	369,200,437.1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741,882.66	152,090,828.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7,874,594.20	730,483,302.6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4	116,272,313.16	127,533,252.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741,882.66	152,090,828.03
投资性房地产		136,174,095.74	138,244,076.60	负债合计		328,790,319.69	274,751,295.90
固定资产	(十五)5	51,257,702.05	52,504,552.28	股东权益：			
在建工程		303,000.00	664,910.37	股本	(六)21	132,556,270.00	132,556,270.00
无形资产		363,375.13	658,375.09	资本公积		183,076,312.17	183,076,312.17
长期待摊费用		1,033,244.61	1,354,954.47	其他综合收益	(六)23	413,225,648.01	456,272,484.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盈余公积		124,813,366.95	124,813,366.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五)6	2,006,851.80	2,006,851.80	未分配利润		304,083,971.86	251,180,98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5,285,176.69	1,053,450,275.22	股东权益合计		1,157,755,568.99	1,147,899,416.50
资产总计		1,486,545,888.68	1,422,650,712.4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86,545,888.68	1,422,650,712.4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未经审计）

合并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六)26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减：营业成本	(六)26	685,401,393.16	728,081,912.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27	2,149,251.96	3,876,882.75
销售费用	(六)28	59,449,842.72	54,811,929.56
管理费用	(六)29	30,350,923.58	24,999,720.11
财务费用	(六)30	-3,699,906.57	-1,015,755.31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投资收益	(六)31	104,978,173.45	67,104,877.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41,427.15	3,148,828.79
其他收益	(六)32	1,394,686.46	-
二、营业利润		67,086,436.58	55,495,409.71
加：营业外收入	(六)33	1,313,958.70	2,713,638.0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4	22,688.44	17,093.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762.21	16,303.28
三、利润总额		68,377,706.84	58,191,954.56
减：所得税费用	(六)35	17,946,324.61	8,959,861.49
四、净利润		50,431,382.23	49,232,09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28,533.19	50,006,687.50
少数股东损益		-397,150.96	-774,594.4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23	-43,046,836.15	-123,498,969.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046,836.15	-123,498,969.2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046,836.15	-123,498,969.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84,546.08	-74,266,87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81,697.04	-73,492,281.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7,150.96	-774,594.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34	0.37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未经审计）

公司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十五)7	173,735,797.34	208,820,883.37
减：营业成本	(十五)7	161,777,814.81	198,299,722.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55,182.72	1,333,969.39
销售费用		3,452,851.08	3,914,565.06
管理费用	(十五)8	16,948,523.45	10,087,914.50
财务费用		-4,568,482.25	-3,322,271.66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投资收益	(十五)9	105,017,385.01	67,543,631.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41,427.15	3,148,828.79
其他收益		696,833.16	-
二、营业利润		100,284,125.70	66,050,615.61
加：营业外收入	(十五)10	1,313,958.70	83,846.10
减：营业外支出		7,848.43	2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2.20	-
三、利润总额		101,590,235.97	66,134,211.71
减：所得税费用		17,934,192.69	9,556,100.00
四、净利润		83,656,043.28	56,578,111.71
五、其他综合收益		-43,046,836.15	-123,498,969.2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046,836.15	-123,498,969.26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609,207.13	-66,920,857.5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未经审计）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 年6月30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9,146,714.24	833,233,469.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1)	25,687,949.68	9,841,89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834,663.92	843,075,36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601,608.55	705,948,843.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993,368.63	69,957,639.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40,127.49	16,802,78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2)	24,449,103.37	36,697,10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784,208.04	829,406,37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0,455.88	13,668,994.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9,066,388.54	198,426,271.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15,018.56	18,611,13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300.00	1,530.00
收购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201,707.10	217,038,935.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6,373.72	666,656.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546,859.86	252,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423,233.58	252,766,656.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21,526.48	-35,727,720.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5,171,070.60	-22,058,726.1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7(2)	216,596,205.61	284,953,830.7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7(2)	191,425,135.01	262,895,104.6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未经审计）

公司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 年6月30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777,273.04	203,300,508.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五)11(1)	21,337,696.43	5,746,77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114,969.47	209,047,28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185,448.94	166,393,163.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20,952.99	10,896,566.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28,514.48	11,453,841.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五)11(2)	7,580,858.37	26,319,48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315,774.78	215,063,0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99,194.69	-6,015,774.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066,388.54	198,865,025.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15,018.56	18,611,13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00.0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00,207.10	217,476,159.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3,334.19	517,461.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546,859.86	252,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460,194.05	252,617,461.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59,986.95	-35,141,302.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5,460,792.26	-41,157,076.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12(2)	126,052,975.47	202,954,037.1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12(2)	100,592,183.21	161,796,960.3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初余额	132,556,270.00	199,948,957.53	456,272,484.16	147,798,842.16	231,282,050.74	(1,550,623.85)	1,166,307,980.74	132,556,270.00	199,948,957.53	588,136,702.92	147,798,842.16	200,632,115.64	(1,449,715.75)	1,267,623,172.5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3,046,836.15)	-	20,075,478.55	(397,150.96)	(23,368,508.56)	-	-	(123,498,969.26)	-	19,518,745.40	(774,594.43)	(104,754,818.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3,046,836.15)	-	50,828,533.19	(397,150.96)	7,384,546.08	-	-	(123,498,969.26)	-	50,006,687.50	(774,594.43)	(74,266,876.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30,753,054.64)	-	(30,753,054.64)	-	-	-	-	(30,487,942.10)	-	(30,487,942.1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0,753,054.64)	-	(30,753,054.64)	-	-	-	-	(30,487,942.10)	-	(30,487,942.1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32,556,270.00	199,948,957.53	413,225,648.01	147,798,842.16	251,357,529.29	(1,947,774.81)	1,142,939,472.18	132,556,270.00	199,948,957.53	464,637,733.66	147,798,842.16	220,150,861.04	(2,224,310.18)	1,162,868,354.2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初余额	132,556,270.00	183,076,312.17	456,272,484.16	124,813,366.95	251,180,983.22	1,147,899,416.50	132,556,270.00	183,076,312.17	588,136,702.92	124,813,366.95	198,074,595.14	1,226,657,247.1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3,046,836.15)	-	52,902,988.64	9,856,152.49	-	-	(123,498,969.26)	-	26,090,169.61	(97,408,799.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3,046,836.15)	-	83,656,043.28	40,609,207.13	-	-	(123,498,969.26)	-	56,578,111.71	(66,920,857.55)
(二)利润分配	-	-	-	-	(30,753,054.64)	(30,753,054.64)	-	-	-	-	(30,487,942.10)	(30,487,942.1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0,753,054.64)	(30,753,054.64)	-	-	-	-	(30,487,942.10)	(30,487,942.1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32,556,270.00	183,076,312.17	413,225,648.01	124,813,366.95	304,083,971.86	1,157,755,568.99	132,556,270.00	183,076,312.17	464,637,733.66	124,813,366.95	224,164,764.75	1,129,248,447.5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上海中国国际旅行社集团作为主发起人,于1994年8月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主发起人以净资产投入公司,折为国有法人股6,050万股,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联谊大厦27楼,总部位于上海。本公司于1994年9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B股6,000万股;于1998年6月8日,本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送1股红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3,256万股。

于2011年2月14日,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国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6,556,270股国有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21%)转让给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酒店集团”)。转让后,锦江酒店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母公司。锦江国际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本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六)2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组织海外游客入境旅游,中国公民国内旅游和出境旅游,交通票务代理以及物业出租,贸易等。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7年8月28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提供旅游及相关服务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小于12个月，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的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其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 续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或被合并方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按月初汇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9.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暂无持有至到期投资。

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续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9.2.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流动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9.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即于资产负债表日，若一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4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均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无财务担保合同。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金融工具 - 续

9.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7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系远期外汇合约。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0、应收款项

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人民币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人民币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依据企业历史经验考量信用记录、经营状况等风险因素。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存货

11.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2.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2.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2.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2.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2.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12.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2.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为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年限为 50 年，残值率为 5%。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4.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14、固定资产 - 续****14.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10	1.8-4.75
机器设备	5-20	5-10	4.5-19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5-10	5-10	9.0-19
运输设备	5-8	5-10	11.25-19
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5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4.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16、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为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软件	直线法	3-5	0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长期待摊费用的预计受益期间及年摊销率如下：

类别	受益期间(年)	年摊销率(%)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3-5	20-33.33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职工薪酬

19.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1、收入

21.1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1.2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区财政局财政补助、产业扶持基金、黄标车淘汰补贴款，由于此类补助与本集团长期资产的形成无关，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区分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相关，进行不同的会计处理，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4、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5.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在本财务报表中已经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新颁布的经修订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 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在营业外收入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后，本集团区分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相关，进行不同的会计处理，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财务报表已按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有：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评估确认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这项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本集团管理层将对其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债务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量。预期适用所得税税率是根据有关现行的税务法规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而确定。若预计所得税税率与原估计有差异，本集团管理层将对其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定，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如果预计未来期间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管理层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由于无法确定相关可抵扣税务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否很可能转回，故本集团对于部分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多于预期，将视情况调整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在该情况发生期间的合并利润表中。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管理层及时判断应收款项的可收回程度，以此来估计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本集团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会为应收款项计提准备，并需要使用估计。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损失。

(五)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本公司所提供的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系出租其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不动产，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以不含税销售额为计税基础，按照 5%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5%
	上海锦江国际绿色假期旅游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以不含税销售额为计税基础，按照 3%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3%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旅游汽车分公司所提供的交通运输服务，以不含税销售额为计税基础，适用税率 11%。	11%
	本公司所提供其他的服务，适用税率为 6%。其中主要系提供的旅游服务，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向旅游购买方收取并支付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的住宿费、餐饮费、交通费、签证费、门票费和支付给其他接团旅游企业的旅游费用后的余额为销售额，以不含税销售额为计税基础。	6%
营业税	旅游收入(扣除免税成本)	5%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或 10% (注 2)

注 1：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期间内，本公司下属旅行社提供的旅游服务业务以及不动产租赁业务适用营业税应税范畴。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旅游服务业务属于生活服务业、不动产租赁业务属于现代服务业，适用于增值税应税范围。

注 2：上海锦江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国之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国之旅导游服务有限公司属于微利企业，2016 年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0%。除上述三家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注 3：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16]22 号文所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本集团将 2016 年 12 月 31 日待抵扣进项税和增值税留抵税额借方余额作为其他流动资产列报，将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及其他相关税费发生额作为税金及附加进行列报。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152,551.65			162,223.52
人民币			152,551.65			162,223.52
银行存款：			189,452,029.46			215,946,819.04
人民币			171,759,120.44			206,677,009.19
美元	2,311,052.16	6.7744	15,655,991.73	1,089,895.77	6.937	7,560,606.94
日元	17,180,362.15	0.0605	1,039,411.91	909,050.51	0.0596	54,171.23
澳大利亚元	1,293.71	5.2099	6,740.10	1,293.71	5.0157	6,488.86
欧元	127,847.28	7.7496	990,765.28	225,617.62	7.3068	1,648,542.82
其他货币资金(注)：			93,664,327.50			269,330,936.65
人民币			93,664,327.50			269,330,936.65
合计			283,268,908.61			485,439,979.21

注：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金额中包括：保证收益型存款人民币 80,000,000.00 元(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旅行社质量保证金、旅行授信业务保证金及公司信用卡余额人民币 6,564,327.50 元(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5,230,936.65 元)及质押定期存款人民币 7,100,000.00 元(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14,100,000.00 元)。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13,838,769.82	16.94	-	-	13,838,769.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649,499.17	100.00	1,959,767.40	3.13	60,689,731.77	67,874,859.34	83.06	1,959,767.40	2.89	65,915,091.94
合计	62,649,499.17	100.00	1,959,767.40	3.13	60,689,731.77	81,713,629.16	100.00	1,959,767.40	2.40	79,753,861.76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应收账款 - 续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本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占应收账款净额的比例(%)
客户甲	3,936,566.00	-	3,936,566.00	6.49
客户乙	2,986,545.00	-	2,986,545.00	4.92
客户丙	2,626,376.48	-	2,626,376.48	4.33
客户丁	2,144,026.00	-	2,144,026.00	3.53
客户戊	2,108,785.43	-	2,108,785.43	3.47
合计	13,802,298.91	-	13,802,298.91	22.74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5,249,743.56	100.00	65,864,402.98	98.08
1 至 2 年	-	-	1,286,961.00	1.92
合计	85,249,743.56	100.00	67,151,363.9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甲	13,229,598.48	15.52
供应商乙	3,206,582.00	3.76
供应商丙	3,067,670.00	3.60
供应商丁	2,695,819.00	3.16
供应商戊	2,121,661.00	2.49
合计	24,321,330.48	28.53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21,420.00	52.00	-	-	9,421,420.00	1,300,000.00	13.12	-	-	1,30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98,282.62	48.00	2,200.00	0.03	8,696,082.62	8,605,021.35	86.88	2,200.00	0.03	8,602,821.35
合计	18,119,702.62	100.00	2,200.00	0.01	18,117,502.62	9,905,021.35	100.00	2,200.00	0.02	9,902,821.35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无变动。

(3)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股权转让款	9,421,420.00	-
押金	4,414,854.89	6,965,136.56
业务周转金	2,135,724.50	536,572.50
其他	2,145,503.23	2,401,112.29
合计	18,117,502.62	9,902,821.3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占其他应收款净额的比例(%)
公司甲	9,421,420.00	-	9,421,420.00	52.00
公司乙	500,000.00	-	500,000.00	2.76
公司丙	480,000.00	-	480,000.00	2.65
公司丁	319,664.00	-	319,664.00	1.76
公司戊	264,035.24	-	264,035.24	1.46
合计	10,985,119.24	-	10,985,119.24	60.63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存货

(1) 存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9,502.45	141,841.51	277,660.94	441,746.79	141,841.51	299,905.28
合计	419,502.45	141,841.51	277,660.94	441,746.79	141,841.51	299,905.28

(2) 本年度内,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无变动。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计量	957,817,086.20	-	957,817,086.20	730,425,794.60	-	730,425,794.60
按成本计量	57,508.00	-	57,508.00	57,508.00	-	57,508.00
合计	957,874,594.20	-	957,874,594.20	730,483,302.60	-	730,483,302.60

本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收盘价确定。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406,849,555.53
公允价值	957,817,086.2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13,225,648.01
已计提减值金额	-

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年初持股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处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年末持股数
浦发银行(注 1)	600000	24,885,975	403,401,654.75	1,393,568.21	-88,545,229.28	316,249,993.68	25,000,000
交通银行(注 2)	601328	30,647,500	176,836,075.00	315,963,998.92	-	492,800,073.92	80,000,012
豫园商城	600655	11,954,830	136,524,158.60	-	-	136,524,158.60	11,954,830
申万宏源	000166	2,186,225	13,663,906.25	-1,421,046.25	-	12,242,860.00	2,186,225
合计			730,425,794.60	315,936,520.88	-88,545,229.28	957,817,086.20	

注 1: 本报告期内, 浦发银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公司获增 6,925,793 股。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出售浦发银行股票 6,811,768 股。

注 2: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购入交通银行 49,352,512 股。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长期股权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20,020.00	20.00	57,037,696.04	-	-	3,016,910.20	-	-	-	-	-	60,054,606.24	-
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注)	13,360,284.59	20.00	12,324,055.62	-	-12,963,356.11	639,300.49	-	-	-	-	-	-	-
上海东方航空国际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3,920,000.00	49.00	268,901.13	-	-	-	-	-	-	-	-	268,901.13	-
上海外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50,000.00	30.00	3,559,833.10	-	-	-1,813,105.54	-	-	-	-	-	1,746,727.56	-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800,000.00	22.86	120,858.08	-	-	-120,858.08	-	-	-	-	-	-	-
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6,500.00	24.65	1,030,348.60	-	-	-19,829.81	-	-	-	-	-	1,010,518.79	-
合计	39,396,804.59		74,341,692.57	-	-12,963,356.11	1,702,417.26	-	-	-	-	-	63,080,753.72	-

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人民币 15,702,366.00 元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浦江游览 20%股权。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8、投资性房地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215,411,094.17
2.2017 年 6 月 30 日	215,411,094.17
二、累计折旧	
1.2017 年 1 月 1 日	77,167,017.57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折旧	2,069,980.86
3.2017 年 6 月 30 日	79,236,998.43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 月 1 日	-
2.2017 年 6 月 30 日	-
四、账面价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138,244,076.60
2.2017 年 6 月 30 日	136,174,095.74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75,225,368.10	10,443,526.85	4,197,002.29	10,592,774.56	9,930,945.40	110,389,617.20
2.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	39,486.54	905,923.13	-	-	945,409.67
3.本年减少 - 处置或报废	-	-292,427.90	-244,130.00	-	-	-536,557.90
4.2017 年 6 月 30 日	75,225,368.10	10,190,585.49	4,858,795.42	10,592,774.56	9,930,945.40	110,798,468.97
二、累计折旧						
1.2017 年 1 月 1 日	29,623,806.34	8,506,663.08	3,313,588.92	5,688,373.96	7,628,684.54	54,761,116.84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686,457.18	542,998.42	566,347.98	175,388.30	933,030.76	2,904,222.64
3.本年减少 - 处置或报废	-	-277,565.69	-231,923.50	-	-	-509,489.19
4.2017 年 6 月 30 日	30,310,263.52	8,772,095.81	3,648,013.40	5,863,762.26	8,561,715.30	57,155,850.29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 月 1 日	-	-	-	-	-	-
2.2017 年 6 月 30 日	-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45,601,561.76	1,936,863.77	883,413.37	4,904,400.60	2,302,260.86	55,628,500.36
2.2017 年 6 月 30 日	44,915,104.58	1,418,489.68	1,210,782.02	4,729,012.30	1,369,230.10	53,642,618.68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固定资产 - 续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北京丰台房产一处	100,917.53	该房产非商品房，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公民游整合改造工程	240,000.00	-	240,000.00	601,910.37	-	601,910.37
长乐路 400 号装修工程	1,711,351.35	-	1,711,351.35	-	-	-
其他工程	104,500.00	-	104,500.00	63,000.00	-	63,000.00
合计	2,055,851.35	-	2,055,851.35	664,910.37	-	664,910.37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在建工程 - 续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公民游整合改造工程	1,000,000.00	601,910.37	41,250.00	403,160.37	240,000.00	24.00	在建	-	-	-	自筹
长乐路 400 号装修工程	5,460,000.00	-	1,711,351.35	-	1,711,351.35	31.34	在建	-	-	-	自筹
其他工程	356,500.00	63,000.00	41,500.00	-	104,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合计	6,816,500.00	664,910.37	1,794,101.35	403,160.37	2,055,851.35			-	-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软件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7,224,502.28
2.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3.2017 年 6 月 30 日	7,224,502.28
二、累计摊销	
1.2017 年 1 月 1 日	6,566,127.19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摊销	294,999.96
3.2017 年 6 月 30 日	6,861,127.15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 月 1 日	-
2.2017 年 6 月 30 日	-
四、账面价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658,375.09
2.2017 年 6 月 30 日	363,375.13

12、商誉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及 2017 年 1 月 1 日
上海锦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注)	631,400.11

注：本财务报告期末，本集团评估了上述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本集团相关的商誉并未发生减值。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额	2017年6月30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1,651,639.89	-	-403,687.68	1,247,952.21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7年6月30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2017年1月1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2017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39,998,919.05	9,999,729.76	39,998,919.05	9,999,729.76
小计	39,998,919.05	9,999,729.76	39,998,919.05	9,999,72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0,967,530.67	137,741,882.66	608,363,312.19	152,090,828.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 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调整	9,979.05	2,494.75	9,979.05	2,494.75
小计	550,977,509.72	137,744,377.41	608,373,291.24	152,093,322.78

根据本集团对未来盈利预测结果，判断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据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
可抵扣亏损	25,847,337.74	25,847,337.7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05,049.41	2,105,049.41
合计	27,952,387.15	27,952,387.15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对以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人民币元

年份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
2017	838,833.00	838,833.00
2018	5,660,456.15	5,660,456.15
2019	2,856,651.19	2,856,651.19
2020	11,712,589.07	11,712,589.07
2021	4,778,808.33	4,778,808.33
合计	25,847,337.74	25,847,337.74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及 2017 年 1 月 1 日
民航保证金	2,100,000.00
其他(注)	866,851.80
合计	2,966,851.80

注：其他系本集团支付给货运行业协会的保证金和高尔夫球场的会员证。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旅游业务应付账款	75,109,207.31	82,897,755.17
其他	1,313,972.89	5,852,469.24
合计	76,423,180.20	88,750,224.41

(2)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旅游业务预收款项	219,499,592.67	168,681,275.38
其他	3,865,516.01	3,482,725.05
合计	223,365,108.68	172,164,000.43

(2)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1、短期薪酬	25,752,526.39	87,532,722.94	95,056,429.60	18,228,819.7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7,889.69	10,044,390.13	10,071,026.93	881,252.89
合计	26,660,416.08	97,577,113.07	105,127,456.53	19,110,072.62

(2) 短期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数	本年支付数	2017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43,579.14	64,929,096.48	73,023,158.96	12,249,516.66
2、职工福利费	64,438.00	2,391,286.28	2,416,586.28	39,138.00
3、社会保险费	398,041.36	4,840,405.56	4,859,335.44	379,111.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9,939.45	4,321,900.32	4,340,537.10	341,302.67
工伤保险费	9,445.10	126,386.54	126,320.54	9,511.10
生育保险费	28,656.81	392,118.70	392,477.80	28,297.71
4、住房公积金	-	6,884,315.00	6,884,315.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3,716.39	1,108,780.24	822,734.70	509,761.93
6、其他	4,722,751.50	7,378,839.38	7,050,299.22	5,051,291.66
合计	25,752,526.39	87,532,722.94	95,056,429.60	18,228,819.73

(3) 设定提存计划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860,232.88	9,588,720.26	9,601,479.66	847,473.48
2、失业保险费	47,656.81	455,669.87	469,547.27	33,779.41
合计	907,889.69	10,044,390.13	10,071,026.93	881,252.89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基本养老保险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14%、20%或 21%每月向这些计划缴存费用。根据失业保险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1%或 1.5%每月向这些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报告期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9,588,720.26 元及人民币 455,669.87 元(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12,337,648.65 元及人民币 681,176.06 元)。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847,473.48 元及人民币 33,779.41 元(2017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860,232.88 元及人民币 47,656.81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9、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所得税	16,743,690.65	8,289,007.69
增值税	3,373,840.92	1,535,304.42
其他	649,712.05	2,223,365.02
合计	20,767,243.62	12,047,677.13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押金	18,232,691.26	20,860,186.90
代垫款	3,062,830.46	2,756,541.58
劳务费	1,970,526.74	1,284,560.76
其他	22,992,215.65	14,893,499.92
合计	46,258,264.11	39,794,789.16

(2) 本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收取的押金。

21、股本

人民币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2016 年度：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国有法人持股	66,556,270.00	-	-	-	-	-	66,556,27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境内上市外资股	66,000,000.00	-	-	-	-	-	66,000,000.00
三、股份总数	132,556,270.00	-	-	-	-	-	132,556,270.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2、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66,391,273.66	-	-	166,391,273.66
其他资本公积-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3,557,683.87	-	-	33,557,683.87
合计	199,948,957.53	-	-	199,948,957.53

23、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272,484.16	15,389,661.01	72,785,442.54	-14,348,945.38	-43,046,836.15	-	413,225,648.01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6,272,484.16	15,389,661.01	72,785,442.54	-14,348,945.38	-43,046,836.15	-	413,225,648.01
合计	456,272,484.16	15,389,661.01	72,785,442.54	-14,348,945.38	-43,046,836.15	-	413,225,648.01

24、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2,952,878.63	-	-	122,952,878.63
任意盈余公积	24,845,963.53	-	-	24,845,963.53
合计	147,798,842.16	-	-	147,798,842.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5、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期初未分配利润	231,282,050.74	200,632,115.6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28,533.19	50,006,687.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30,753,054.64	30,487,942.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357,529.29	220,150,861.04

注：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情况：

(1) 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按已发行之股份 132,556,270 股计算，以每十股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5 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 2.30 元(含税)，总计分配人民币 30,487,942.10 元。

(2) 于 2017 年 6 月 8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了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已发行之股份 132,556,270 股为基础，以每十股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6 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 2.32 元(含税)。总计派发人民币 30,753,054.64 元。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0,971,898.97	680,332,636.05	785,662,366.40	723,076,768.10
其他业务	13,393,182.55	5,068,757.11	13,482,856.30	5,005,144.80
合计	734,365,081.52	685,401,393.16	799,145,222.70	728,081,912.90

(2) 主营业务(分业务)

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旅游及相关业务	717,186,820.51	677,573,026.44	781,913,358.61	720,385,637.70
其他业务	3,785,078.46	2,759,609.61	3,749,007.79	2,691,130.40
合计	720,971,898.97	680,332,636.05	785,662,366.40	723,076,768.10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续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大陆地区	675,486,917.98	642,704,229.90	743,104,958.88	686,556,438.94
除中国大陆外其他地区	45,484,980.99	37,628,406.15	42,557,407.52	36,520,329.16
合计	720,971,898.97	680,332,636.05	785,662,366.40	723,076,768.10

(4) 其他业务

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屋租赁	8,341,016.28	2,442,138.03	8,428,742.94	2,435,360.05
物业服务	5,052,166.27	2,626,619.08	5,054,113.36	2,569,784.75
合计	13,393,182.55	5,068,757.11	13,482,856.30	5,005,144.80

27、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税	-	2,418,921.58
房产税	916,063.69	711,726.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4,156.58	433,991.66
教育费附加	434,625.37	312,242.68
其他	114,406.32	-
合计	2,149,251.96	3,876,882.75

注：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止期间内，本公司下属旅行社提供的旅游服务业务以及不动产租赁服务适用营业税应税范畴。根据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于增值税应税范围。

28、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职工薪酬	50,507,218.02	44,997,219.27
劳务费	2,739,600.28	4,155,979.92
经营租赁费用	2,741,590.21	2,878,527.68
广告费	1,728,315.38	1,240,198.80
其他	1,733,118.83	1,540,003.89
合计	59,449,842.72	54,811,929.56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9、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职工薪酬	18,486,852.09	16,350,188.80
折旧与摊销	2,448,790.87	2,571,212.51
能源费及物料消耗	1,105,273.09	1,149,886.21
业务招待费	76,980.00	214,457.85
其他	8,233,027.53	4,713,974.74
合计	30,350,923.58	24,999,720.11

30、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5,659,273.03	-4,216,218.63
汇兑差额	702,847.19	1,676,295.20
其他	1,256,519.27	1,524,168.12
合计	-3,699,906.57	-1,015,755.31

3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2,417.26	3,148,828.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注）	2,739,009.89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51,303.76	24,308,039.3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785,442.54	39,632,712.06
其他	-	15,296.82
合计	104,978,173.45	67,104,877.02

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人民币 15,702,366.00 元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浦江游览 20%股权。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1、投资收益 - 续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变动的原因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3,016,910.20	2,807,597.14	因营业收入增加, 本年盈利高于上年同期
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	639,300.49	540,703.01	因营业收入增加, 本年盈利高于上年同期
上海东方航空国际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	7,416.46	该公司目前处于停业清理状态
上海外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813,105.54	55,016.58	因邮轮包船业务产生亏损, 本期盈利低于上年同期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120,858.08	-99,014.69	因销售费用增加, 本期亏损高于上年同期
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9,829.81	-162,889.71	因营业收入增加, 本期亏损低于上年同期
合计	1,702,417.26	3,148,828.79	

本集团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名称	股票代码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浦发银行	600000	4,617,195.00	13,757,979.35
交通银行	601328	21,720,003.26	8,274,825.00
豫园商城	600655	1,195,483.00	2,032,321.10
申万宏源	000166	218,622.50	242,913.90
合计		27,751,303.76	24,308,039.35

注：本报告期内，浦发银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每 10 股转增 3 股(2016 年度人民币 5.15 元，每 10 股转增 1 股)；交通银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715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70 元)；豫园商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1.70 元)；申万宏源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1.70 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1、投资收益 - 续

(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名称	股票代码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出售股数	处置收益	出售股数	处置收益
浦发银行	600000	6,811,768	72,785,442.54	3,000,000	39,632,712.06
合计			72,785,442.54		39,632,712.06

32、其他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注）	1,394,686.46	-	1,394,686.46

注：本期政府补助共计 2,484,307.30 元，其中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补助金额为 1,394,686.46 元。

3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注）	1,089,620.84	2,605,247.92	1,089,620.84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5,077.50	49,000.00	175,077.50
其他	49,260.36	59,390.10	49,260.36
合计	1,313,958.70	2,713,638.02	1,313,958.70

注：本期政府补助共计 2,484,307.30 元，其中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补助金额为 1,089,620.84 元。

(2)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

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089,620.84	2,565,048.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40,199.9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89,620.84	2,605,247.92	

34、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762.21	16,303.28	13,762.21
其他	8,926.23	789.89	8,926.23
合计	22,688.44	17,093.17	22,688.44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5、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946,324.61	8,340,769.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	619,092.14
合计	17,946,324.61	8,959,861.49

3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收回的质押定期存款	14,100,000.00	-
收到的政府补贴	2,484,307.30	2,605,247.92
利息收入	1,575,554.97	1,395,385.30
其他	7,528,087.41	5,841,265.90
合计	25,687,949.68	9,841,899.1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支付额	8,459,005.34	10,862,134.11
存入的质押定期存款	7,100,000.00	14,100,000.00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295,730.83	1,473,253.73
其他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增加	-	-
其他	7,594,367.20	10,261,716.37
合计	24,449,103.37	36,697,104.21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431,382.23	49,232,093.07
加: 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974,203.50	5,142,240.36
无形资产摊销	294,999.96	274,249.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3,687.68	443,421.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3,762.21	16,303.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	-
财务费用	-4,083,718.06	-2,820,833.33
投资损失(收益)	-104,978,173.45	-67,104,87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	619,092.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增加)	22,244.34	11,689.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739,188.30	8,203,568.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77,232,879.17	33,752,047.56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	-7,000,000.00	-14,1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50,455.88	13,668,994.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91,425,135.01	262,895,104.67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16,596,205.61	284,953,830.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5,171,070.60	-22,058,726.1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
一、现金	191,425,135.01	216,596,205.61
其中: 库存现金	152,551.65	162,223.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9,452,029.46	215,946,821.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20,553.90	487,160.62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425,135.01	216,596,205.61

3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附注(六)1(注)	7,100,000.00	质押
合计	7,100,000.00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注 1)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上海国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国旅”)	中国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1277 号 7、8 楼	服务	90.00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2	上海国之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1277 号 101 室底楼夹层	服务	90.00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3	上海国之旅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889 号 215 室	服务	90.00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4	上海国之旅导游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1277 号 601 室	服务	68.00	32.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5	上海国旅广告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 457 号二层 205 室	服务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6	上海锦江国际绿色假期旅游有限公司(“绿色假期”)	中国	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9188 号	服务	7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7	浙江锦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浙江锦旅”)	中国	杭州市江干区秋涛北路 77 号 10 楼 19 室	服务	90.00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8	上海锦江旅游控股有限公司(“锦旅控股”)(注 2)	中国	上海市黄浦区长乐路 191 号	服务	90.00	1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9	上海锦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黄浦区长乐路 191 号 4 幢 209 室	服务	-	50.00 (注 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10	上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 739 号	服务	98.00	2.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11	上海华亭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黄浦区茂名南路 58-3 号 610 室	服务	90.00	1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12	上海锦江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长乐路 191 号	服务	90.00	1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13	北京锦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北京锦旅”)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9 号院 15 号楼 1502 号	服务	8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注 1：以上对企业集团构成的披露包含本集团的一级子公司 12 家，二级子公司 1 家。本集团的非全资子公司均不重要。

注 2：上海锦江旅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完成工商更名，变更后为上海锦江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注 3：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享有表决权比例超过半数，对该公司实现控制。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锦江商旅”)	中国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6111 号 1 幢 493 室	旅游及相关服务	20.00	-	权益法
上海外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外航国际”)	中国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2165	旅游及相关服务	30.00	-	权益法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续

(2) 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3) 不存在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八)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及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澳元和港币有关，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外币资产和负债主要集中在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这些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货币资金	17,692,909.02	6,247,639.87
应收账款	15,780,528.05	8,584,904.24
应付账款	24,122,381.15	46,772,473.62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八)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及资本管理 - 续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1 外汇风险 - 续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17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6月30日止期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10%	9,351,055.92	9,351,055.92	-3,193,992.95	-3,193,992.95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10%	-9,351,055.92	-9,351,055.92	3,193,992.95	3,193,992.95

1.1.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货币资金。本集团认为目前的利率风险对于集团的经营影响不重大。

1.1.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其他价格风险包括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因证券价值的变化而波动的风险。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详见附注(六)6。这些以公允价值计价的资产的其他价格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股东权益产生影响。本集团密切关注证券价格变动对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的影响。本集团对证券价值风险进行了如下敏感性分析，本集团认为目前的证券价值风险对于本集团的经营影响重大。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957,817,086.2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根据证券价值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有关权益工具价格上升(下降)10%，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增加(减少)人民币 71,836,281.47 元，对净利润无影响。

1.2 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之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之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之金融资产之账面金额，且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之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之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由专人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之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之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之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除附注(六)2(2)中披露的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外，无其他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八)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及资本管理 - 续**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1.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将自有资金作为唯一资金来源，本集团未持有银行借款，金融负债到期期限约在 1-3 个月。鉴于较低的资本负债率以及持续的融资能力，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集团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2、资本管理

本集团通过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来管理资本，以确保集团内的主体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本集团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本集团无借款经营计划。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2017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957,817,086.20	-	-	957,817,086.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7,817,086.20	-	-	957,817,086.2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年末公允价值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收盘价确定。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信息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主要系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其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新东路 24 号 316-318 室	酒店投资、酒店经营和管理及其他	人民币 556,600 万元	50.21	50.2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锦江酒店集团”)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由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6 月 6 日，主要从事酒店、食品等业务。200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股票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交易。其母公司及最终控股股东均为锦江国际。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方为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锦江国际”)。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1。

3、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无合营企业。本集团的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2。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锦江国际 HRG 商务旅行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方的联营企业
上海中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方的合营企业
上海中旅杨休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锦江国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锦江国际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锦江国际旅游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锦江乐园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新亚(集团)摄影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东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华亭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方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锦江大酒店	母公司之组成部分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和平饭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锦江国际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白玉兰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市上海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海仑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虹桥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建国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金沙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饭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金门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锦江之星旅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龙柏饭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新亚广场长城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以下将锦江国际、上述最终控股方的联营企业、最终控股方的合营企业和同一最终控股方的公司统称为“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将锦江酒店集团、上述母公司之组成部分和同一母公司的公司统称为“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1) 接受、提供劳务

接受劳务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	金额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1,564,189.95	4,504,542.31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349,309.73	312,144.9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3,600.00	7,570.00
	小计	12,917,099.68	4,824,257.28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334,023.38	319,723.38
	小计	334,023.38	319,723.38
	合计	13,251,123.06	5,143,980.66

提供劳务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	金额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692,035.80	8,678,897.37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	8,006.90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48,360.36	38,549.55
	小计	740,396.16	8,725,453.82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物业管理等服务	850,227.96	928,152.00
	小计	850,227.96	928,152.00
	合计	1,590,624.12	9,653,605.82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关联交易情况 - 续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人民币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办公场所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33,130.00	533,130.00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办公场所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540,028.87	2,811,745.10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办公场所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1,284.59	616,092.94
合计				2,651,313.46	3,427,838.04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6、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367,887.64	-	6,900,011.28	-
应收账款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	-	146,520.00	-
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58,240.70	-	66,605.70	-
	小计	426,128.34	-	7,113,136.98	-
其他应收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334,206.00	-	456,757.00	-
其他应收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080.00	-	306,330.00	-
其他应收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	126,388.28	-
	小计	336,286.00	-	889,475.28	-
预付款项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	-	35,220.00	-
预付款项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60,150.00	-	100,000.00	-
	小计	60,150.00	-	135,220.00	-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6、应收应付款项 - 续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应付账款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355,464.84	1,217,349.42
应付账款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95,141.56	523,722.26
应付账款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1,175.00	31,200.00
	小计	661,781.40	1,772,271.68
其他应付款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3,829,496.44	3,985,496.43
	小计	3,829,496.44	3,985,496.43
预收款项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771.00	260,811.00
预收款项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	596.00
	小计	771.00	261,407.00

(十一) 或有事项

截至本年末，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	398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7,081	4,86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21	53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33	256
以后年度	233	397
合计	7,867	6,055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并无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四) 分部报告

1、分部报告信息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3 个经营分部，分别为旅游及相关业务分部、房地产业务分部和其他业务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内部管理报告制度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旅游及相关业务、房地产业务和其他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人民币元

	旅游及相关业务		房地产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相互抵减		不分配项目		合计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717,186,820.51	781,913,358.61	13,393,182.55	13,482,856.30	3,785,078.46	3,749,007.79	-	-	-	-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147,868.96	115,766.35	22,238.01	12,720.00	-170,106.97	-128,486.35	-	-	-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717,186,820.51	781,913,358.61	13,541,051.51	13,598,622.65	3,807,316.47	3,761,727.79	-170,106.97	-128,486.35	-	-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营业成本	677,573,026.44	720,385,637.70	5,068,757.11	5,005,144.80	2,759,609.61	2,691,130.40	-	-	-	-	685,401,393.16	728,081,912.90
分部营业利润	39,613,794.07	61,527,720.91	8,472,294.40	8,593,477.85	1,047,706.86	1,070,597.39	-170,106.97	-128,486.35	-	-	48,963,688.36	71,063,309.80
税金及附加									2,149,251.96	3,876,882.75	2,149,251.96	3,876,882.75
销售费用									59,449,842.72	54,811,929.56	59,449,842.72	54,811,929.56
管理费用									30,350,923.58	24,999,720.11	30,350,923.58	24,999,720.11
财务费用									-3,699,906.57	-1,015,755.31	-3,699,906.57	-1,015,755.31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投资收益									104,978,173.45	67,104,877.02	104,978,173.45	67,104,877.02
营业利润									65,691,750.12	55,495,409.71	65,691,750.12	55,495,409.71
营业外收入									2,708,645.16	2,713,638.02	2,708,645.16	2,713,638.02
营业外支出									22,688.44	17,093.17	22,688.44	17,093.17
利润总额									68,377,706.84	58,191,954.56	68,377,706.84	58,191,954.56
所得税									17,946,324.61	8,959,861.49	17,946,324.61	8,959,861.49
净利润									50,431,382.23	49,232,093.07	50,431,382.23	49,232,093.07
补充资料:												
当期确认(转回)的减值损失	-	-	-	-	-	-	-	-	-	-	-	-
资本性支出:	-	-	-	-	-	-	-	-	-	-	-	-
在建工程支出	1,794,101.35	334,240.00	-	-	-	-	-	-	-	-	1,794,101.35	334,240.00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945,409.67	176,174.13	-	-	-	-	-	-	-	-	945,409.67	176,174.13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四) 分部报告 - 续

2、分部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旅游及相关业务	717,186,820.51	781,913,358.61
房屋租赁	8,341,016.28	8,428,742.94
物业服务	5,052,166.27	5,054,113.36
其他业务	3,785,078.46	3,749,007.79
合计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3、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来源于中国大陆的对外交易收入	688,880,100.53	756,587,815.18
来源于中国大陆外的对外交易收入	45,484,980.99	42,557,407.52
合计	734,365,081.52	799,145,222.70

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大陆。

4、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不存在占收入 10%以上的主要客户。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成本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成本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547.59			10,681.43
人民币			5,547.59			10,681.43
银行存款：			100,178,583.66			126,042,291.61
人民币			99,722,968.24			125,616,187.14
美元	67,255.47	6.7744	455,615.42	61,424.89	6.937	426,104.47
其他货币资金(注)：			81,108,051.96			234,800,002.43
人民币			81,108,051.96			234,800,002.43
合计			181,292,183.21			360,852,975.47

注：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金额中包括：保证收益型存款人民币 80,000,000.00 元(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旅行社质量保证金余额人民币 700,000.00 元(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700,002.43 元)及质押定期存款人民币 0.00 元(于 2017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14,100,000.00 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7,159.19	100.00	430,524.06	15.79	2,296,635.13	2,483,476.65	100.00	430,524.06	17.34	2,052,952.59
合计	2,727,159.19	100.00	430,524.06	15.79	2,296,635.13	2,483,476.65	100.00	430,524.06	17.34	2,052,952.59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原值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27,020.00	83.01			10,927,020.00	1,505,600.00	42.48	-	-	1,505,6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36,015.70	16.99	2,200.00	0.10	2,233,815.70	2,038,869.09	57.52	2,200.00	0.11	2,036,669.09
合计	13,163,035.70	100.00	2,200.00	0.02	13,160,835.70	3,544,469.09	100.00	2,200.00	0.06	3,542,269.09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其他应收款 - 续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无变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净额的比例(%)
公司 A	第三方	9,421,420.00	71.59
北京锦旅	子公司	1,505,600.00	11.44
浙江锦旅	子公司	931,772.19	7.08
公司 B	第三方	264,035.24	2.01
公司 C	第三方	139,847.25	1.06
合计		12,262,674.68	93.18

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汇总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对子公司投资	63,806,724.14	63,806,724.14
对联营企业投资	63,080,753.72	74,341,692.57
合计	126,887,477.86	138,148,416.7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615,164.70	10,615,164.7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16,272,313.16	127,533,252.01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对子公司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子公司								
上海国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0	18,000,000.00	-	18,000,000.00	-	-	-
上海锦江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379,802.00	13,379,802.00	-	13,379,802.00	-	-	-
上海华亭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719,107.73	11,719,107.73	-	11,719,107.73	-	-	-
上海国之旅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4,500,000.00	-	4,500,000.00	-	-	-
浙江锦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95,919.00	3,995,919.00	-	3,995,919.00	3,995,919.00	-	3,995,919.00
北京锦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19,245.70	2,419,245.70	-	2,419,245.70	2,419,245.70	-	2,419,245.70
上海锦江国际绿色假期旅游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	4,200,000.00	-	4,200,000.00	4,200,000.00	-	4,200,000.00
上海锦江出入境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40,698.25	908,452.14	-	908,452.14	-	-	-
上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61,700.00	2,927,237.57	-	2,927,237.57	-	-	-
上海国之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	900,000.00	-	-	-
上海国旅广告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	600,000.00	-	-	-
上海国之旅导游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6,960.00	256,960.00	-	256,960.00	-	-	-
合计		59,573,432.68	63,806,724.14	-	63,806,724.14	10,615,164.70	-	10,615,164.70

(以下将上述子公司统称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3) 对联营企业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联营企业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7,037,696.04	-	3,016,910.20	60,054,606.24	-
上海浦江游览有限公司(注)	12,324,055.62	-12,963,356.11	639,300.49	-	-
上海东方航空国际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268,901.13	-	-	268,901.13	-
上海外航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559,833.10	-	-1,813,105.54	1,746,727.56	-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120,858.08	-	-120,858.08	-	-
上海聚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30,348.60	-	-19,829.81	1,010,518.79	-
合计	74,341,692.57	-12,963,356.11	1,702,417.26	63,080,753.72	-

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人民币 15,702,366.00 元的价格转让所持有的浦江游览 20%股权。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74,088,771.40	4,530,292.21	9,004,384.21	6,202,441.40	93,825,889.22
2.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	1,447.01	905,923.13	-	907,370.14
3.本年减少 - 处置或报废	-	-8,444.00	-244,130.00	-	-252,574.00
4.2017 年 6 月 30 日	74,088,771.40	4,523,295.22	9,666,177.34	6,202,441.40	94,480,685.36
二、累计折旧					
1.2017 年 1 月 1 日	28,594,591.20	3,284,221.05	4,731,180.15	4,711,344.54	41,321,336.94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675,453.78	398,765.61	500,968.14	566,404.14	2,141,591.67
3.本年减少 - 处置或报废	-	-8,021.80	-231,923.50	-	-239,945.30
4.2017 年 6 月 30 日	29,270,044.98	3,674,964.86	5,000,224.79	5,277,748.68	43,222,983.31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 月 1 日	-	-	-	-	-
2.2017 年 6 月 30 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7 年 1 月 1 日	45,494,180.20	1,246,071.16	4,273,204.06	1,491,096.86	52,504,552.28
2.2017 年 6 月 30 日	44,818,726.42	848,330.36	4,665,952.55	924,692.72	51,257,702.05

6、其他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及 2017 年 1 月 1 日
民航保证金	1,150,000.00
其他(注)	856,851.80
合计	2,006,851.80

注：其他系本公司支付给货运行业协会的保证金及高尔夫球场的会员证。

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255,359.58	159,335,676.78	200,392,140.43	195,864,361.96
其他业务	10,480,437.76	2,442,138.03	8,428,742.94	2,435,360.05
合计	173,735,797.34	161,777,814.81	208,820,883.37	198,299,722.01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续

(2) 主营业务(分业务)

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旅游及相关业务	163,255,359.58	159,335,676.78	200,392,140.43	195,864,361.96
合计	163,255,359.58	159,335,676.78	200,392,140.43	195,864,361.96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人民币元

地区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大陆地区	163,255,359.58	159,335,676.78	200,392,140.43	195,864,361.96
合计	163,255,359.58	159,335,676.78	200,392,140.43	195,864,361.96

(4) 其他业务

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屋租赁	10,480,437.76	2,442,138.03	8,428,742.94	2,435,360.05
合计	10,480,437.76	2,442,138.03	8,428,742.94	2,435,360.05

8、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职工薪酬	7,485,845.69	4,480,681.73
折旧与摊销	2,184,261.98	2,246,514.86
能源费与物料消耗	698,934.06	843,807.10
业务招待费	7,662.00	25,064.25
其他	6,571,819.72	2,491,846.56
合计	16,948,523.45	10,087,914.50

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438,754.5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2,417.26	3,148,828.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39,009.89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751,303.76	24,308,039.3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2,785,442.54	39,632,712.06
委托贷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39,211.56	15,296.82
合计	105,017,385.01	67,543,631.54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9、投资收益 - 续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人民币元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上海国旅广告有限公司	-	429,660.39
上海国之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9,094.13
上海锦江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	-
上海国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	-
上海华亭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	-
合计	-	438,754.52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详情请参见附注(六)31(2)。本公司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详情参见附注(六)31(3)。

(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详情参见附注(六)31(4)。

1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人民币元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注）	1,103,166.84	31,956.00	1,103,166.84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5,077.50	-	175,077.50
其他	35,714.36	51,890.10	35,714.36
合计	1,313,958.70	83,846.10	1,313,958.70

注：本期政府补助共计 1,800,000.00 元，其中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补助金额为 1,103,166.84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补助金额为 696,833.16 元，计入其他收益。

(2)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人民币元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103,166.84	-	与收益相关
教育费附加返还	-	31,95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03,166.84	31,956.00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收回的质押定期存款	14,100,000.00	-
收到的政府补贴	1,800,000.00	83,846.10
利息收入	842,164.33	1,025,785.89
其他	4,595,532.10	4,637,141.69
合计	21,337,696.43	5,746,773.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支付额	2,185,880.35	3,604,157.92
存入的质押定期存款	-	14,100,000.00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346,720.92	530,266.15
其他	5,048,257.10	8,085,060.48
合计	7,580,858.37	26,319,484.55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656,043.28	56,578,111.71
加: 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211,572.53	4,333,453.95
无形资产摊销	294,999.96	274,249.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1,709.86	343,360.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22.2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	-
财务费用	-4,083,718.06	-2,820,833.33
投资损失(收益)	-105,017,385.01	-67,543,631.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存货的减少(增加)	3,406.89	-8,673.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3,124,173.88	-15,377,320.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68,387,969.16	18,205,508.39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	-14,100,000.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99,194.69	-6,015,774.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0,592,183.21	161,796,960.31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26,052,975.47	202,954,037.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5,460,792.26	-41,157,076.8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一、现金	100,592,183.21	126,052,975.47
其中: 库存现金	5,547.59	10,681.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178,583.66	126,042,29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8,051.96	-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592,183.21	126,052,975.47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3、关联交易情况

(1) 接受和提供劳务

接受劳务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	金额
本公司的子公司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48,315,508.82	185,768,711.86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11,298,377.95	2,282,256.31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	-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接受旅游相关服务	3,600.00	34,075.00
	小计	159,617,486.77	188,085,043.1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334,023.38	319,723.38
	小计	334,023.38	319,723.38
	合计	159,951,510.15	188,404,766.55

提供劳务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	金额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11,825,019.77	1,940,164.58
本公司的子公司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178,667.40	188,381.8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	900.90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提供旅游相关服务	48,360.36	38,549.55
	合计	12,052,047.53	2,167,996.86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3、关联交易情况 - 续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人民币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本公司的子公司	办公场所	2,352,875.88	106,727.20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办公场所	533,130.00	533,130.00
合计		2,886,005.88	639,857.20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办公场所	245,585.07	167,707.54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办公场所	111,284.61	242,807.60
合计		356,869.68	410,515.14

(3) 资金拆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关联方资金拆借变动如下：

关联方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贷出	本年收回	2017 年 6 月 30 日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出						
绿色假期	2,100,000.00	-	-	2,100,000.00	2017 年 3 月 28 日	2018 年 3 月 27 日
北京锦旅	1,500,000.00	-	-	1,500,000.00	2017 年 4 月 1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合计	3,600,000.00	-	-	3,600,000.00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产生的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39,211.56	15,296.82

注： 系本公司对绿色假期的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年期间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3、关联交易情况 - 续

(4) 应收应付款项

(a) 应收关联方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子公司	248,404.77	-	703,319.34	-
应收账款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12,012.00	-	5,524.96	-
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58,240.70	-	66,605.70	-
应收账款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	-	4,700.00	-
	小计	318,657.47	-	780,150.00	-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子公司	2,585,241.15	-	2,584,002.19	-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	126,388.28	-
其他应收款	锦江酒店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	-	42,000.00	-
其他应收款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	-	50,000.00	-
	小计	2,585,241.15	-	2,802,390.47	-
其他流动资产	本公司的子公司	2,100,000.00	-	2,100,000.00	-
	小计	2,100,000.00	-	2,100,000.00	-

(b) 应付关联方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应付账款	本公司的子公司	20,602,534.15	3,418,205.66
应付账款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	1,182,043.42
应付账款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5,175.00	25,200.00
	小计	20,607,709.15	4,625,449.08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的子公司	16,953,676.71	17,840,926.71
其他应付款	锦江国际及其下属企业	-	207,960.00
	小计	16,953,676.71	18,048,886.71
预收款项	本公司的子公司	-	1,290,152.75
	小计	-	1,290,152.75

(十六)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2017年6月30日止年期间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1,315.29	32,69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84,307.30	2,605,247.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785,442.54	39,632,712.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334.13	73,897.03
所得税影响额	-18,867,849.82	-10,586,138.4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3,219.14	-9,675.00
合计	56,600,330.30	31,748,740.3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0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人民币元

本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6	0.383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8)	(0.0435)	不适用